

证券代码：605566

证券简称：福莱蒽特

公告编号：2026-017

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基本情况

投资金额	70,000 万元
投资种类	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产品，本金保障类或固定收益类、中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风险等级为 R2 级及以下的理财产品或信托计划等金融产品。
资金来源	自有资金

● **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：**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● **特别风险提示：**本次公司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产品，本金保障类或固定收益类、中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风险等级为 R2 级及以下的理财产品或信托计划等金融产品。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但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一、投资情况概述

（一）投资目的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取财务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。

（二）投资金额

本次委托理财的投资额度为 70,000 万元。

（三）资金来源

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。

（四）投资方式

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0,000 万元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产品，本金保障类或固定收益类、中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风险等级为 R2 级及以下的理财产品或信托计划等金融产品。

（五）投资期限

本次投资额度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（六）受托方情况

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商业银行、证券公司、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，将视受托方资信状况严格把关风险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此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分析

本次公司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产品，本金保障类或固定收益类、中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风险等级为 R2 级及以下的理财产品或信托计划等金融产品。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但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（二）风控措施

1、为控制风险，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产品，本金保障类或固定收益类、中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等风险等级为 R2 级及以下的理财产品或信托计划等金融产品。

2、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，严格筛选发行主体，选择信誉好、规模大、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。

3、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4、公司内审部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。独立董事、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5、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5 年 9 月 30 日/2025 年 1-9 月	2025 年 12 月 31 日/2025 年 1-12 月(经审计)
资产总额	2,546,260,999.07	2,484,457,351.08
负债总额	555,348,573.89	489,516,946.98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,998,022,157.50	2,003,791,818.21
经营活动产生的流量净额	141,705,251.13	95,106,814.24

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委托理财本金根据现金流量特征分别在资产负债表中“银行存款”及“交易性金融资产”项目中列示，赎回时产生的理财收益在“财务费用”及“投资收益”项目中列示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福莱蔻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